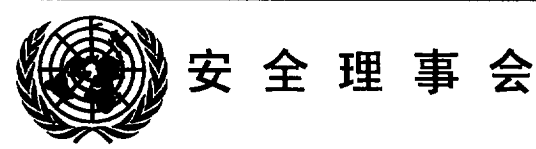
联合国 **S**



Distr.
GENERAL

S/1999/1025
4 Octo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年10月4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转递我收到的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1999年9月29日的来信,内附东帝汶多国部队行动的第一次定期报告(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99-28577 (c)   051099   051099

附件

1999年9月29日
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按照安全理事会1999年9月15日第1264(1999)号决议,兹附上关于东帝汶国际部队行动的第一次定期报告(见附录)。请将报告提供给安全理事会为荷。

彭尼·温斯利(签名)

附录

关于东帝汶国际部队行动的
第一次定期报告

一、导言

1. 根据 1999 年 9 月 12 日印度尼西亚政府向秘书长提出的请求,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9 月 15 日第 1264(1999)号决议授权设立一支具有统一指挥结构的多国部队,其任务如下:在东帝汶恢复和平与安全,保护和支持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东帝汶特派团)履行任务,在部队能力范围内协助人道主义援助行动。安理会还授权参加多国部队的国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履行这项任务。

2. 继澳大利亚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S/1999/975)之后,澳大利亚国防部队彼得·科斯格罗夫少将被任命为多国部队指挥官,部队称为东帝汶国际部队,泰国颂吉迪·乍甲巴达拉少将被任命为部队副指挥官。

3. 在东帝汶国际部队开始部署之前,指挥官和副指挥官访问了帝力,与在东帝汶的印度尼西亚高级军事指挥官讨论通盘部署计划。协商的气氛是诚挚的,为东帝汶国际部队和印度尼西亚武装部队在部署初期的合作打下了基础。

4. 在协商后,从 1999 年 9 月 20 日开始向东帝汶部署第一批人员。最初目标是保卫各入境点和东帝汶特派团驻地。这些行动是成功的,未发生任何事件。

5. 目前已承诺向东帝汶国际部队提供部队或联络小组的会员国有澳大利亚、巴西、加拿大、法国、意大利、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美利坚合众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一些国家的特遣队正在进行适应训练、若干其他会员国表示它们打算在适当的时候向东帝汶国际部队提供部队,其中包括爱尔兰和肯尼亚。

6. 其他会员国正积极考虑在晚些时候向东帝汶国际部队作出贡献,多国部队

的领导继续与它们保持接触以协助它们作决定。许多这类会员国表示它们愿意作出贡献,但须根据第 1264(1999)号决议设立的联合国信托基金能够提供充分资金。

二、与印度尼西亚政府的合作

7. 与在纽约、雅加达和东帝汶的印度尼西亚官员进行的协商是积极的。部队指挥官对印度尼西亚武装部队提供合作以便有秩序地部署东帝汶国际部队表示满意。印度尼西亚迅速审议大量外交通关许可和部队地位安排,是有帮助的。

三、恢复和平与安全

A. 部署前的准备工作及活动

8. 部队指挥官已制定了分四个阶段的行动概念。第一阶段是为部署创造先决条件,现已完成,第二阶段是东帝汶国际部队的进入,已于 9 月 20 日开始。在第三阶段,东帝汶国际部队将采取措施执行其恢复和平与安全的任务,以便能够尽快移交给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第四阶段)。

9. 除了在东帝汶恢复和平与安全的活动外,东帝汶国际部队还采取步骤协助人道主义援助行动。在印度尼西亚给予外交通关许可后,由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协助,于 9 月 17 日(埃尔马拉、马纳图托和瓦莫里)和 9 月 18 日(茂洛山东南方一地点)完成了食品和其他救济物品的首次空投。自 9 月 22 日以来,一直进行定期空投。目前,世界粮食计划署租用的飞机也在执行这一任务。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帝力卸下大量食品和应急物资。

B. 东帝汶国际部队的部署

10. 截至 9 月 29 日,东帝汶国际部队在东帝汶部署了近 3 700 人。眼下的意图是集结部队并将行动扩大至帝力以外地区。重要的是必须建立安全的环境以便利人

道主义援助行动。9月22日占领了包考机场。对达雷和乌阿莫利进行了巡逻,并在利基萨和科姆开展了空中机动行动。

11. 越来越多的国内流离失所者从周围地区返回帝力,这有助于加强帝力的安全感。除帝力的安全局势有所改善外,东帝汶总的安全局势仍然不佳。安贝诺飞地的安全局势和人道主义局势仍不明朗,将在晚些时候开通从空中和海上进入该地的通道。

C. 民兵的活动

12. 东帝汶国际部队力求对东帝汶的所有团体采取不偏不倚的态度。东帝汶国际部队的领导人关切目前"民兵"在东帝汶的活动,以及这些团体继续在西帝汶活动的报导。特别引人不安的是有报导说外部向这些团体提供援助,而且不断有报导说这些团体正威胁要向东帝汶国际部队采取暴力行动。

四、保护和支持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

13. 在东帝汶特派团及其他人员全部撤离东帝汶后,只有12名工作人员留在帝力。9月20日,东帝汶特派团团长伊恩·马丁及东帝汶特派团其他10名工作人员乘坐东帝汶国际部队的飞机飞往帝力。9月21日东帝汶国际部队确保东帝汶特派团驻地的安全。至9月23日,东帝汶特派团共有23名工作人员到达帝力。

14. 9月21日,东帝汶国际部队护卫东帝汶特派团工作人员评价了达雷的人道主义局势。东帝汶国际部队和东帝汶特派团的人员都受到了当地群众的欢迎。

五、协助人道主义援助行动

15. 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的罗斯·芒廷于9月20日乘飞机前往帝力。

16. 东帝汶国际部队的飞机载着各非政府组织的18名代表前往参加9月22日

在帝力召开的援助机构会议,同一时间,美利坚合众国负责人道事务的副国务卿也前往访问。

17. 能够在东帝汶有效开展活动的非政府组织的数量依然受到安全局势的限制。虽然非政府组织急于进驻或重新进驻东帝汶,但东帝汶国际部队却担心无法为这些组织提供充分的人身安全保障。

18. 将继续利用租赁飞机和东帝汶国际部队有空位的飞机,空投人道主义用品。

六、意见

A. 多国部队信托基金的管理

19. 信托基金的运作必须透明、简单和极量灵活。因此,在可行的情况下应该采取联合国维持和平的现行做法。信托基金的职权范围应当迅速确定。

20. 信托基金主要应当用于为无力负担所派部队的部队派遣国提供经费。重要的是,争取尽可能多种多样的部队派遣国,让该区域尽可能多的国家参与。这些国家中有许多无法为自己所派部队提供经费,因此需要偿还它们的费用。

B. 向第三段过渡

21. 安全理事会第 1264(1999)号决议请秘书长计划和筹组包括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内的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在全民协商的执行阶段(第三阶段)部署,并尽快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安全理事会对秘书长的报告迅速采取行动是至关紧要的。

C. 民政管理

22. 在部署时,东帝汶国际部队遇到了民政基础设施严重退化、缺乏有效民政管理的环境。这些条件所引起的问题很快就会超出现有十分有限的能力,特别是在

维持东帝汶法律与秩序方面。这种局势因印度尼西亚实际停止对东帝汶的民政管理和终止印度尼西亚在该领土的戒严令而恶化。

23. 在执行层面上,东帝汶国际部队在其军事能力范围内,按照第 1264(1999)号决议规定的任务,能够采取逮捕和拘留之类行动,但不能超出这一点承担起更广泛的责任,执行和实施法律制度及拘留个人。在执行第三阶段之前,迫切需要解决东帝汶应当采取什么样的临时法律和警察制度的问题。必须采取紧急措施解决民政管理和基础设施缺乏问题,必须向联合国提供充足的资源,以填补东帝汶民政管理目前出现的真空。

七、展望

24. 安全理事会作为优先事项同意向《三方协定》(见 A/53/951-S/1999/513)第三阶段过渡的安排,是很重要的。同样,采取紧急措施解决民政管理和基础设施缺乏问题,对东帝汶国际部队行动的成功至关重要。

25. 今后每 14 天将提出一份定期报告。
